



四川省地震局协同办公系统 (e-cology) 软件年度维护合同

甲 方： 四川省地震局财务与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乙 方：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7 月 25 日

签订地点： 上海



目 录

第一章 服务范围	3
第二章 服务期限	3
第三章 服务内容	3
第四章 合同标的及付费方式	6
第五章 违约责任	6
第六章 不可抗力	7
第七章 反商业贿赂	7
第八章 合同的终止	7
第九章 合同书生效	8
第十章 其它相关	8
第十一章 合同书签署	8

年度维护合同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及软件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甲方为四川省地震局财务与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对于四川省地震局的泛微协同办公系统（e-cology）向乙方购买年度维护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甲 方：	四川省地震局财务与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乙 方：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人民南路支行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支行
账号：	7411 8101 8260 0001 171	账号：	0202014170007220
地 址：	成都市人民南路三段 29 号	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三鲁公路 3419 号泛微软件园
联系人：		联系人：	杜若兰
电 话：		电 话：	021-52262600
传 真：		传 真：	021-52262600-3409

第一章 服务范围

- 1.1 服务范围：乙方销售给四川省地震局的协同办公协同办公系统（e-cology）软件产品；不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和硬件系统。

第二章 服务期限

- 2.1 服务期限：2023 年 09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8 月 31 日；如本服务期限届满，甲方仍需要乙方继续提供有关软件的维护服务，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续签年度维护服务合同。

第三章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服务范围	服务次数	服务时间	备注
电话支持	由乙方客户服务人员向甲方提供热线电话技术服务解答泛微软件的使用维护问题。	不限	不限	工作时间：周一到周五 9:00-18:00 （法定节假日除外-紧急情况）
在线远程登陆维护	用 QQ 或其他远程控制系统对服务范围内规定软件进行维护调试。	不限	不限	工作时间：周一到周五 9:00-18: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邮件服务	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电子邮件地址，乙方在接收到甲方服务支持请求邮件后在正常工作日 8 小时内处理。	不限	不限	工作时间：周一到周五 9:00-18: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客户交流会	可以参加泛微在上海或者在其他地区举办的客户交流会，培训免费，但交通和食宿自理。	不限	/	/
泛微客服期刊	每周发送泛微客服期刊，内容会包括：客户调查、使用小窍门、新功能介绍、培训邀请、应用解决方案。会以 PDF 或者 WORD 的格式进行发送。	每周	/	(法定节假日除外)
系统管理员培训	可以免费参加泛微举办的管理员培训，培训免费，但交通和食宿自理。	不限	/	/
客户需求和 建议支持	客户可以向泛微客服人员提供自己的需求和系统的改进建议，由泛微客服人员接纳，提供到技术部进行评估，根据具体情况而定。	不限	/	/
其他培训和 交流会	甲方在服务期间享有免费乙方其他形式举办的培训和交流会活动，培训和交流会免费，但交通和食宿自理。	不限	/	/
上门回访 服务	泛微工作人员会上门拜访客户，以了解客户使用情况，提供更好的建议。	至少 1 次	/	/
系统重装 和恢复支持	由泛微技术人员通过远程辅助客户进行系统重新和恢复支持，如需现场服务，根据情况再计算费用。如果是非 Windows 操作系统，费用需要另行计算。	3 次	/	/
升级服务 支持	由泛微技术人员通过远程辅助客户进行软件的升级和检查工作，如需现场服务，根据情况再计算费用。	不限	/	/

技术支持服务	甲方在系统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例如查询表结构、查询某数据、调整系统内的一些数据、甲方开发需要的一些其他协助等非开发式的请求，可由乙方客服人员协调乙方技术人员完成。	不限	/	/
登陆界面制作支持	甲方的系统使用中的登陆界面制作过程中需要的一些协助，乙方客服人员可以辅助甲方完成。	1 次	/	/
金牌用户评选服务	在服务期间，甲方享有乙方举办的金牌用户的评选权利，在评选成功后，乙方将颁发奖牌给甲方。	3 次	/	/
优秀项目推广人和管理员评选服务	服务期间，甲方享有乙方举办的优秀项目推广和管理员的评选权利，在评选成功后，乙方将颁发奖杯给甲方。	3 次	/	/
增值服务类				
上门管理员培训及终端用户培训服务	乙方为甲方提供上门的培训等服务。	2 次	/	超出次数标准收费 2500 元/人/天
标准流程等调整（组织架构调整工作量亦适用）	不多于 15 节点的流程的调整，总流程数不超过 10 条。	2 人天/年	/	超出天数标准收费 2500 元/人（长期有效，直至用完为止）
系统功能改造	对于系统设计的小功能提供开发改造	2 人天/年	/	超出天数标准收费 3000 元/人/天（长期有效，直至用完为止）
应用巡检服务	远程或上门等进行应用巡检。	至少 1 次	/	/
紧急电话支持	在乙方的非工作时间或者休息日的服务时间内，甲方可以拨打紧急电话寻求乙方的服务人员的支持。	不限	/	/
主题更换服务	乙方服务人员辅助甲方完成系统的主题的更换服务。	不限	/	/

测试系统搭建服务	提供测试系统的远程的搭建服务。	2 次	/	/
----------	-----------------	-----	---	---

如对客服人员的服务表示不满，可以发送投诉邮件到：service@weaver.com.cn 进行投诉。

投诉邮件中需说明您的身份、被投诉人或者被投诉主体、投诉内容。

第四章 合同标的及付费方式

4.1 合同标的

编号	内容	收费标准	金额
1	系统维护费	84,900 元/年*1 年	¥84,900
合计			¥84,900
费用明细:			
序号	内容	维护金额	费用说明
1	原始系统维护费	¥58500	原始购销合同 15%，即： 390,000*15%=58500 元/年。
2	2020-11-13 增购资产模块维护费	¥26400	资产系统年度维护费用为 26400 元/年（即：资产模块购 销合同额 176000*15%）。
合计		¥84,900	

4.2 付款方式

付款阶段说明	付款比例	付款金额
合同签订之后 5 个工作日内	100%	¥84,900

4.3 付款方式说明

4.3.1 乙方按照合同规定提供服务，及按付款进度开具等额 6% 增值税发票。

4.3.2 甲方按照合同进度支付相关的费用。

4.3.3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公司：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支行

银行账号：0202014170007220

第五章 违约责任

- 5.1 任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以致他方蒙受损害时，受损方可按照民法典之合同篇的相关规定要求损害方赔偿损失，赔偿仅以可举证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流失的或预期的利益，以及任何其他连带性或间接性的损失。

第六章 不可抗力

- 6.1 如果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如：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等属于不可抗力且足以引起被迫停止或推迟合同执行的原因，则合同执行相应顺延。
- 6.2 不可抗力对合同双方均适用。在合同生效后，如果发生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则由事故发生一方，取得公证机关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或延期履行本合同的证明。甲乙双方可凭此证明解除全部或部分相关责任。

第七章 反商业贿赂

甲乙双方愿共同遵守如下反商业贿赂条款：

- 7.1 甲乙双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双方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贪渎行为都将触犯法律，并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 7.2 甲方或乙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但如该等利益属于行业惯例或通常做法，则须在合同中明示。
- 7.3 甲乙双方应当严格禁止经办人员的任何商业贿赂行为。经办人发生本条第2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都被视为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7.4 本条所称“其他相关人员”是指甲乙双方经办人以外的与合同有直接或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经办人的亲友。

第八章 合同的终止

- 8.1 本合同在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后终止，除非根据本条如下的规定而发生终止：
- 8.1.1 如果合同的任何一方违反了本协议所规定的任何义务，则除了采取任何可采取的补救措施之外，如果认为有必要，另外一方还可以终止本合同中许可给违约方的所有权利，并以书面形式提前 60 天通知违约方，说明其违反的有关规定；
- 8.1.2 由于战争、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工作中断，双方均不承担责任，待条件恢复后，由双方协商确定合同书变更内容。

8.2 合同发生上述终止后，甲乙双方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共同协商合同终止的相关事宜。

第九章 合同书生效

9.1 本合同将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9.2 合同将保持其效力直至双方完全履行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并结清双方之间的所有付款和索赔（合同终止的除外），但明确规定继续有效的条款除外。

9.3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一份。

第十章 其它相关

10.1 本合同所要求的所有通知，支付或其他方面的通讯均要求书面形式，如果是当面递交，则实际收到时才视为交付。通知书采用邮寄时应使用挂号方式或保证递送的方式，邮件必须付足邮费，地址按本合同第一段所写，但任何一方只要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它可随时修改其通讯地址。

10.2 经双方签字盖章的本合同及其附件构成所涉及事项的一个完整协议，它将取代之前双方就所涉及事项做出的口头或书面的协议或承诺。本协议任何修改都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本合同双方授权的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0.3 与乙方产品及服务相关的合同乙方不授权任何第三方签订以及收取款项，如甲方与第三方签订相关合同，则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0.4 本合同受中国法律管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本着积极态度，友好协商解决，可在本合同书的原则基础上进行修改、补充，双方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该争议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可以将该争议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章 合同书签署

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以上条款：

甲 方：

四川省地震局财务与国有资产
管理中心

地 址：

成都市人民南路一段11号
支行 电话：741181018260391164
账号：741181018260391164
(*)
701075735226

代表签字：

盖 章：

生效日期： 2023 年 7 月 25 日

乙 方：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闵行区三鲁公路 3419 号泛
微软件园 (1)

代表签字：

盖 章：

生效日期： 2023 年 7 月 25 日